（上接B067版）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2年9月3日审议通过了《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2013年2月28日以前分批使用金额不超过1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根据该项决议，公司累计使用1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于2013年2月27日前以自有资金15,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金额及原因	因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经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终止了营销网络优化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募集资金账户注销前，除尚未支付的应付为出资款分期赎回至厦门七尚募集户的5亿元募集资金外额外，其余所有的募集资金、利息、理财收入等均属于营销网络优化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截至2016年12月31日，营销网络优化项目剩余募集资金61,995.82万元（含募集资金余额32,011.91 万元、已兑现的利息及理财收入15,520.86 万元、未到期行権产的预计利息及理财收入14,464.02万元，同时扣除金融机构手续费0.97万元）。为保证公司利益，相应剩余募集资金还将根据资金管理、定存到期时间进行分期结转，存在一定时间间隔，因此其体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以最终结转的金额为准。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交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13年3月14日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14年4月1日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总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35亿元人民币进行现金管理。2016年4月1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额度由35亿元人民币提高至13亿元人民币，投资商业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短期（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上述额度到期后，2016年4月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拟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3亿元人民币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相关理财额度由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七尚投权投资有限公司共享）。鉴于公司五次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现金管理额度有效期届满，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7年3月30日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11亿元人民币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鉴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现金管理额度有效期届满，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8年4月2日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11亿元人民币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尚余100,000.00万元。除此以外，其它所有募集资金均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1：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营销网络优化项目已终止。

2：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该全资子公司将通过直接投资或者组建专项基金的形式去参与一些服装行业以及相关的时尚产业、零售消费产业的新机会。截至2018年12月31日，该项目尚未完工，尚在持续建设中。

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设立全资子公司	营销网络优化项目	100,000.00	0	0	0	2020年04月30日	不适用（见注）		否
合计	–	100,000.00	0	0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鉴于募投项目进展缓慢，募集资金长期闲置，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优化公司“实业+投资”的发展战略，在对主品牌进行变革的同时，为更通过投资并购的方式构建时尚集团，截至目前，公司已经投资了16M、Karl Lagerfeld等项目，基于投资的便利性、跨境投资并购政策限制等原因，相关项目均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而暂门七尚的募集资金尚未对外实际投入。基于此，公司于2018年01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8年9月20日召开公司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的议案》，拟延长设立全资投资子公司厦门七尚并进行对外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项目建设期至2020年4月30日。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确定了“实业+投资”的发展战略，在对主品牌进行变革的同时，为更通过投资并购的方式构建时尚集团，截至目前，公司已经投资了16M、Karl Lagerfeld等项目，基于投资的便利性、跨境投资并购政策限制等原因，相关项目均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而暂门七尚的募集资金尚未对外实际投入。基于此，公司于2018年01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8年9月20日召开公司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的议案》，拟延长设立全资投资子公司厦门七尚并进行对外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项目建设期至2020年4月30日。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该全资子公司将通过直接投资或者组建专项基金的形式去参与一些服装行业以及相关的时尚产业、零售消费产业的新机会。截至2018年12月31日，该项目尚未完工，尚在持续建设中。

证券代码：002029　证券名称：七匹狼　公告编号：2019-009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并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进一步支持公司并表范围内子公司对生产经营资金的需要，充分应对销售备货及原材料采购的需求，更好地提升并表范围内子公司的销售能力和生产能力，公司拟采用连带责任担保方式为公司并表范围内的5家子公司堆龙德庆捷销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针纺”）、厦门七匹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电商”）、晋江七匹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江电商”）、厦门七匹狼针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针纺”）、晋江七匹狼服装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江七匹狼”）向银行融资提供最高额担保，拟担保额度为135,000万元人民币，额度有效期为本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公司可在额度有效期内与授信银行签署最长期限为五年的担保合同。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选择由公司或者公司并表范围内子公司作为担保方进行上述担保。

具体内容如下：

担保（申请）对象	授信银行	公司担保类型	拟担保额度
堆龙德庆捷销实业有限公司	由担保对象按照有利于公司发展的原则进行选择	最高额担保	50,000万元
厦门七匹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由担保对象按照有利于公司发展的原则进行选择	最高额担保	40,000万元
晋江七匹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由担保对象按照有利于公司发展的原则进行选择	最高额担保	20,000万元
厦门七匹狼针纺有限公司	由担保对象按照有利于公司发展的原则进行选择	最高额担保	10,000万元
晋江七匹狼服装制造有限公司	由担保对象按照有利于公司发展的原则进行选择	最高额担保	15,000万元
合计			135,000万元

注：公司将授信额度转授权给上述子公司使用并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亦属上述担保范围。

为支持电商及晋江七匹狼生产业务的发展，担保额度在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额度基础上有部分新增。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处于有效执行的最高额担保总额为18,000万元（系西藏针纺与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担保金额为5,000万元，授信有效期至2020年11月23日，担保期限三年；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签订，担保金额为10,000万元，授信有效期至2019年3月21日，担保期限两年。厦门针纺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担保金额为3,000万元，授信有效期至2019年5月7日，担保期限两年。）全部为为并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西藏针纺、厦门针纺、晋江电商提供的担保，无其它对外担保的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及其它有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实际可以为公司并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最高额度为135,000万元人民币的担保（含已签订担保合同的18,000万元额度），主要用于对外开具承兑汇票。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堆龙德庆捷销实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年6月17日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堆龙德庆区日月湖西区2栋4单元301室之01

法定代表人：陈文历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针纺织品批发零售；针纺织品原料批发；服装、鞋帽、灯具、装饰物品批发零售；箱包、家具、其他室内装饰材料零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仓储服务。【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此项目】

股东情况：厦门七匹狼针纺有限公司出资2000万元，持有堆龙德庆捷销实业有限公司100%股权。厦门七匹狼针纺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18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786,174,889.26 元，净资产186,046,225.01 元，负债合计600,128,664.25元，资产负债率76.34%。2018年实现营业收入729,005,226.36元，营业利润为130,774,396.40元。

2）公司名称：厦门七匹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3年08月09日

注册资本：1000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厦门市翔安区马巷镇西坂社区西亭一里8号楼408B室

法定代表人：陈志勇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1、批发、零售（含网上）：服装、鞋帽、化妆品、纺织品、针织品及原料、体育用品、首饰、工艺品、文具、建材（不含危险化学品）、五金产品、计算机软硬件；2、计算机软件开发；3、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不含吸收存款、发放贷款、证券、期货及其他金融业务）；4、时装设计；5、黄金的现货销售；6、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港区内仓储）。

股东情况：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18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241,058,875.83元，净资产15,874,105.68元，负债合计225,184,770.15元，资产负债率93.41%。2018年实现营业收入453,824,179.02元，营业利润为82,292.31元。

3）公司名称：晋江七匹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年08月16日

注册资本：500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福建省泉州市晋江市金井镇南工业区七匹狼工业园6号楼

法定代表人：周少明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批发、零售（含网上）；服装、鞋帽、化妆品、纺织品、针织品及原料（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软件开发；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时装设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18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539,299,247.38元，净资产38,778,828.85元，负债合计500,520,418.53元，资产负债率92.81%。2018年实现营业收入315,025,221.21元，营业利润为34,918,039.76元。

4）公司名称：厦门七匹狼针纺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年03月12日

注册资本：2000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厦门市翔安区马巷镇西坂社区西亭一里8号楼408F

法定代表人：陈文历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纺织品、针织品及原料批发；服装批发；鞋帽批发；灯具、装饰物品批发；机织服装制造；针织或钩针编织服装制造；服饰制造；纺织品及针织品零售；服装零售；鞋帽零售；箱、包零售；家具零售；其他室内装饰材料零售；其他仓储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教育辅助服务（不含教育培训及出国留学中介、咨询等须经许可审批的项目）。

股东情况：厦门七匹狼针纺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认缴1600万元，占80%；上海汉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认缴300万元，占15%；厦门驭道装有限公司认缴100万元，占5%。其中上海汉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由自然人陈文哲100%持股，厦门驭道服装有限公司由自然人柯美亚持股70%、曾秀丽持股30%。

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18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131,182,281.61元，净资产94,005,906.86元，负债合计37,176,374.75元，资产负债率28.34%。2018年实现营业收入116,482,360.82元，营业利润为117,018,265.70元。

5）晋江七匹狼服装制造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5年04月12日

注册资本：7000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晋江市金井镇南工业区

法定代表人：姚健康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经营范围：生产服装、服饰，从事服装、服饰产品的批发、零售。从事与服装、服饰产品有关的商务咨询与服务。

股东情况：晋江七匹狼服装制造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认缴5250万元，占75%；香港益安贸易有限公司认缴1750万元，占25%。

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18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184,954,357.94元，净资产125,695,221.08元，负债合计59,259,136.86元，资产负债率32.04%。2018年实现营业收入147,695,523.85元，营业利润为7,871,476.04元。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19年2月28日，董事会审议批准并处于有效执行的对外担保累计额度为18,000万元人民币，全部为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2018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3.14%；本次对外担保获批准后，公司实际可以提供对外担保的最高额度为135,000万元（其中包含18,000万元已签署担保协议并处于有效执行的最高额担保），占2018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23.57%。

截至2019年2月28日，公司本年累计担保发生额为人民币0.00万元，占2018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0.00%；实际担保余额为280.00万元，占2018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0.05%。公司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的情况。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本公司提供担保的对象为公司并表范围内子公司，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2005]120号文《证监会、银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规定，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

四、董事会、独立董事出具的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为满足公司并表范围内子公司对生产经营资金的需要，支持子公司业务拓展，公司拟采用连带责任担保方式为5家并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为135,000万元。

本次为其提供担保的5家并表范围内子公司，经营业务活动皆纳入公司统一管理，允许其申请授信额度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2005]120号文《证监会、银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相违背的情况。

经董事会审核，拟同意为5家并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为135,000万元，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述担保相关手续。

（二）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经核查，公司本次拟为其提供担保的5家公司均为公司并表范围内子公司，经营业务活动皆纳入公司统一管理，允许其申请授信额度并为其提供担保有利于该公司获得业务发展所需的流动资金以支持其良性发展，符合本公司的整体利益，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 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2005]120号文《证监会、银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相违背的情况，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我们同意公司或公司并表范围内子公司为堆龙德庆捷销实业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提供最高额为人民币5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为厦门七匹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提供最高额为人民币4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为晋江七匹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提供最高额为人民币2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为厦门七匹狼针纺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提供最高额为人民币1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为晋江七匹狼服装制造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提供最高额为人民币15,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为并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4日

证券代码：002029　证券简称：七匹狼　公告编号：2019-010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8年4月2日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1亿元人民币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相关理财额度由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七尚投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共享），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合同文件。投资的品种为商业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短期（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决议有效期为该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鉴于上述决议的有效期即将届满，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公司拟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共12亿元人民币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相关理财额度由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七尚投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共享），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合同文件。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2年5月3日证监许可［2012]611号文《关于核准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保荐机构，采取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820 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23.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79,860万元，扣除发行费人民币3,260.44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76,599.56万元。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时间为2012年6月13日，已由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验证并出具闽华兴所(2012)验字F-002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投资建设“营销网络优化项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基于各方面原因，公司营销网络优化项目进展缓慢。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变更了“营销网络优化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其中的10亿元募集资金用于投资设立全资投资子公司厦门七尚股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厦门七尚”），剩余部分募集资金则继续用于实施“营销网络优化”项目。变更后的投资项目及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如下：

序号	用途	募集资金投资额（万元）	占募集资金净额比例（%）
1	营销网络优化项目	76,599.56	43.37
2	设立全资子公司	100,000.00	56.63
合计		176,599.56	100.00

鉴于宏观经济和服装行业市场环境的变化，充分考虑了公司面临的实际形势，结合“营销网络优化项目”进展情况，经2017年1月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7年1月23日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终止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网络优化项目”，并将项目剩余的募集资金及利息和理财收入全部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终止“营销网络优化项目”后，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如下：

序号	用途	募集资金投资额（万元）	占募集资金金额比例（%）	备注
1	营销网络优化项目	76,599.56	43.37	项目终止，累计投入金额46,530.75万元，余额将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	设立全资子公司	100,000.00	56.63	
合计		176,599.56	100.00	

注：以上“募集资金投资额”均为不考虑利息收入及理财收入的募集资金净额。公司募集资金账户注销前，除尚未支付的应作为出资款分期缴纳至厦门七尚募集户的5亿元募集资金净额外，其余所有的募集资金、利息、理财收入等均属于营销网络优化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将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具体金额以最终结转的金额为准。

截至2018年12 月31日，公司本次非公开增发募集资金共使用46,530.75万元，全部用于营销网络优化项目。营销网络优化项目原计划投资总额为206,614.00万元，计划使用募集资金176,599.56万元。募集资金投向变更后，营销网络优化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106,614.00万元，计划使用募集资金76,599.56万元。截至营销网络优化项目终止日（2017年01月23日），营销网络优化项目已投入额为46,530.75万元，全部使用募集资金，项目完工程度为43.64%，募集资金投资进度为60.75%。

公司变更“营销网络优化项目”的100,000万元募集资金用于投资设立的全资投资子公司厦门七尚已于2015年8月31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并取得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相关注册资本将分期缴纳，首期5亿元人民币已于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订后缴纳至募集资金专户，剩余5亿元人民币出资额将根据项目进度分批缴纳。截至2018年12月31日，厦门七尚募集资金除进行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以外，尚未对外实际投入。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终止营销网络优化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宜共结转金额65,507.05万元，剩余部分将根据资金运用的实际情况进行分期结转。

（三）募集资金专户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于募集资金到账及投向变更后及时会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募集资金存储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江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中国银行厦门湖里支行营业部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履行情况良好。

报告期内，公司陆续结转营销网络优化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在各银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存款额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存放银行	账　号	存款余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江金井支行	418262666961	519.95
中国银行厦门湖里支行营业部	418270696699	7,939.8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321250100100139250	0.00
合　计		8,459.843

鉴于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开设的募集专户中的募集资金已结转完毕，专户余额为0元，该募集专户不再使用。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已于2018年1月18日办理完毕该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公司与国金证券及兴业银行北京分行签署的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四）募集资金暂时闲置的原因

厦门七尚是公司变更募集资金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将作为公司主要的对外投资主体，围绕时尚消费生态圈的各个方向，通过直接投资或者组建专项基金的形式去参与一些服装行业以及相关的时尚产业、零售消费产业的新机会。基于对外投资项目的不可预期性和阶段性，厦门七尚的对外投资将无法一次性投资完毕，将会产生暂时的闲置资金。

（五）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情况

项目	开户行	银行账号	截至2019年2月28日募集资金余额（元）（含利息）
公司在各银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存款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江支行	418262666961	9,387,906.8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湖里支行	418270696699	4,399,433.99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金额	--	--	1,075,000,000.00
闲置募集资金合计			1,088,787,340.80

（六）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2年9月3日，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累计使用金额不超过15,000万元，每笔募集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2013年2月28日。该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已经到期，并于2013年2月27日前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七）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13年3月14日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35亿元人民币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决议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期内，上述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

鉴于上述决议的有效期已届满，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公司于2014年4月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3.5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中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决议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决议有效期内，该项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

鉴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现金管理额度有效期届满，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公司于2015年4月1日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拟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额度由3.5亿元人民币提高至13亿元人民币，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合同文件。投资的品种为商业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短期（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决议有效期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

厦门七尚设立后，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最大限度地为股东创造价值，公司于2015年11月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厦门七尚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在已有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内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厦门七尚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前公司已有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即厦门七尚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为2014年度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13亿元人民币额度与公司使用额度的差额部分，在有效期内该项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本次厦门七尚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品种、实施方式、有效期等都将严格遵循公司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2014年度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所确定的内容。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现金管理额度有效期届满，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16年4月1日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3亿元人民币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相关理财额度由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七尚共享），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合同文件。投资的品种为商业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短期（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决议有效期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7年3月30日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 11 亿元人民币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相关理财额度由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七尚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共享），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合同文件。投资的品种为商业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短期（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决议有效期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

报告期内，鉴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现金管理额度有效期届满，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8年4月2日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 11亿元人民币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相关理财额度由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七尚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共享），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合同文件。投资的品种为商业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短期（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决议有效期为该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终止营销网络优化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宜共结转金额65,507.05万元，剩余部分将根据资金运用的实际情况进行分期结转。

（三）募集资金专户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于募集资金到账及投向变更后及时会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募集资金存储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江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中国银行厦门湖里支行营业部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履行情况良好。

（一）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品种

为控制风险，投资的品种为商业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短期（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二）决议有效期

决议有效期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三）现金管理额度

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额度为人民币12亿元，在决议有效期内该项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

上述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公司保证当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资金时，公司将减少进行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额度以满足公司资金需求。

（四）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合同文件。投资活动由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必要时可外聘人员、委托相关专业机构，对投资品种、止盈止亏等进行研究、论证，提出研究报告。

（五）信息披露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信息，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

三、投资风险、风险控制措施以及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一）投资风险

1、金融市场受到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合理规划和调整理财产品的购买。

2、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二）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购买的理财产品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2、管理层进行具体实施时，需得到公司董事长批准并由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具体实施部门要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内部审计部进行日常监督。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信息。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建设，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对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利益。

四、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2018年3月-2019年2月）内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人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计年化率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5,000.00	2018/3/23	2019/3/22	5.1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2018/6/12	2018/9/12	4.3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江分行	20,000.00	2018/7/9	2019/1/7	4.2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江金井支行	20,000.00	2018/7/13	2018/12/10	4.2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江金井支行	12,000.00	2018/7/13	2018/10/11	4.2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2018/7/18	2018/10/18	4.5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2018/7/18	2018/10/18	4.7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营业部	3,000.00	2018/7/19	2018/10/19	4.3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湖里支行	6,000.71	2018/9/27	2018/12/27	4.3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10,000.00	2018/9/13	2019/9/12	4.4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江分行	12,000.00	2018/10/26	2019/4/4	4.1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3,000.00	2018/10/24	2019/4/24	4.1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10,000.00	2018/10/24	2019/4/24	4.30%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五缘湾支行	10,000.00	2018/10/25	2019/4/27	4.2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10,000.00	2018/12/20	2019/6/18	4.5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江分行	20,000.00	2018/12/13	2019/6/11	3.9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20,000.00	2019/1/9	2019/7/9	4.5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	2019/1/4	2019/7/4	4.6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6,000.00	2019/1/7	2019/7/5	4.40%

截止2019年2月28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还有10.75亿元人民币尚未到期。

2、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2018年3月-2019年2月）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人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计年化率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